

随书赠送电影VCD

В людях 在人间

[苏联] 高尔基◎著 何云波 夏益群◎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В людях

在人间

—— [苏联] 高尔基◎著 何云波 夏益群◎译 ——



1512.45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人间 / (苏)高尔基著;何云波,夏益群译.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02.2

ISBN 7-5402-0921-6

I. 在… II. ①高… ②何… ③夏… III. 长篇小说-苏联-现代
IV. I5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96577 号

责任编辑:马明仁

在人间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80×1230mm 大 32 开 8.5 印张 274 千字

2003 年 7 月第 2 版 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6.00 元

译 序

高尔基(1868—1936)出生于俄罗斯一个普通的木匠家庭,父亲早逝,由外祖母抚养成人。他11岁就出外谋生,饱尝人世间的辛酸,二十岁后开始在祖国各地流浪,并参加秘密革命活动。

从1892年开始,高尔基以一个浪漫主义作家的形象出现在俄国文坛,早期作品《马加尔·楚德拉》、《鹰之歌》、《海燕之歌》中的形象充满对战斗的渴望和至死追求光明的献身精神。90年代末高尔基的创作开始成熟起来,发表了第一部长篇小说《福玛·高尔杰耶夫》和一系列剧本。1906年高尔基最著名的长篇小说《母亲》问世,列宁给予这本书很高的评价。在准备十月革命的年代里,高尔基完成了自传性的三部曲中的前两部——《童年》(1914)和《在人间》(1916),第三部《我的大学》于1923年完成。其后高尔基创作的重要作品还有长篇杰作《阿尔达莫夫家的事业》(1925)和史诗性的巨著《克里姆·萨姆金的一生》。

《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是高尔基著名的三部曲自传体小说,通过对作家自己童年、少年和青年时代生活和命运的描写,展现了世纪之交广阔时代背景上一代人的成长。

《童年》反映小主人公阿廖沙(高尔基的小名)在父亲去世后,在外祖父家度过的岁月。小阿廖沙在这里每天看到的是令人作呕的丑事,舅父们为了家产争吵斗殴,愚弄弱者,毒打儿童等等。同时他又得到外祖母的疼爱,受到外祖母所讲述的故事的熏陶,这对他以后的文学生涯产生了极大的影响。《童年》里的这些故事在作者优美的文笔下,个个都写得深刻细腻,引人入胜,像一颗颗珍珠,而全书则有如这些珍珠组成的一串晶莹的项链。

《在人间》写阿廖沙11岁时因外祖父家破产出外谋生的经历。他在鞋店、圣像作坊做学徒,在轮船厨房里打杂,过着非常沉重而且苦闷的生活。而读书使他找到了慰藉,他如饥似渴地阅读大量文学作品,并向往着新的生活。

《我的大学》讲述16岁的阿廖沙到喀山想进大学读书,但那时的大学对穷苦的孩子是关着大门的。阿廖沙在那里上了一所特殊的大学——“社会大学”,在这所大学里他接触到许多知识分子,受到各种思想

的启迪和教育,这所“大学”为他展现出一个越来越广阔的世界。

读这个三部曲,人们都会被小阿廖沙渴望读书、拼命读书的精神所感动,也会为阿廖沙为了读书所遭受的屈辱、欺凌而落泪。从这个被真实记述下来的成长历程中,我们可以看出青少年时代的高尔基对小市民恶习的痛恨,对自由的热烈追求,对美好生活的强烈向往。在生活底层与人民大众的直接接触,深入社会,接受进步思想的影响和如饥似渴地从书籍中吸取知识养料使他真正成长起来,并最终成为一位文学大师。

这个三部曲在艺术上是高尔基成熟时期的作品,作者通过一个逐渐成长的孩子的眼光来描写他的周围世界,高尔基对他自己(阿廖沙)总是谦逊地不肯多着笔墨,但却给读者一个倔强、富有同情心和不断追求的阿廖沙形象,反映出高尔基对俄罗斯底层人民生活的无与伦比的洞察力,以及塑造人物性格的高超才能。

编 者

目 录

译 序	1
一	1
二	16
三	29
四	39
五	63
六	75
七	84
八	97
九	110
十	123
十一	140
十二	155
十三	174
十四	185
十五	198
十六	208
十七	220
十八	233
十九	245
二十	256

我来到人间，在城里主街上的一家“时尚鞋店”当学徒。

我的老板是个矮胖子。他有一张褐色的、被岁月磨损的脸，一口绿色的牙齿，一对脏兮兮的水泡眼睛。我觉得他是个瞎子，为了证实这一点，就做起鬼脸来。

“不要做怪相。”他低声但严厉地说。

这对浑浊的眼睛看得我怪难受，我不相信，这种眼睛还能顶用，也许，他只是在猜测我在做鬼脸吧？

“我说了，不要做怪相。”他更低声地说，两片厚嘴唇几乎一动未动。

“不要挠手，”他的干巴巴的低语直冲我而来，“你得记住，你是在城里主街上的第一流的店子里干活！作为学徒，你得像雕像一样地站在门口……”

我不懂什么是雕像，也不能不挠手，因为两只手上，一直到胳膊肘都长满了红斑和脓疮，疥虫咬得我实在难受。

“你在家干些什么？”老板仔细瞧着我的手，问道。

我答话时，他摇晃着满是花白头发的圆脑袋，无不气恼地说：

“捡破烂儿，这可比要饭还糟，比偷东西还不如。”

我不无得意地宣布：

“我还偷过东西呢。”

这时，他把两只猫爪子一般的手放在小柜台上，用瞎子般的眼睛吃惊地瞪着我，低声说：

“什——么，你还偷过东西？”

我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了他。

“唔，这倒是小事。要是你在我的铺子里偷鞋子或偷钱，那我就要把你关到牢里去，一直到你长大成人。”

他说这话时，显得很平静，我却害怕极了，因此更不喜欢他了。

除老板外，铺子里还有我的表兄、亚科夫舅舅的儿子萨沙和一个红脸庞的大伙计，这是一个机灵的、很会兜揽生意的人。萨沙穿着棕红色的礼服、衬胸、散腿裤，系着领带。他傲气十足，根本没把我放在眼里。

外祖父带我去见老板时，托萨沙照应我、教我。萨沙神气活现地把

眉头一皱，警告说：

“那得让他听我的话才行！”

外祖父把手放在我的脑袋上，按弯了我的脖子。

“你要听他的话，他年纪比你大，职位也比你高……”

萨沙瞪着眼，提醒我：

“可得记住外祖父的话！”

于是，从第一天起，他就竭力摆起老资格来。

“卡什林，别老瞪着眼。”老板劝告他。

“我，我没有啊，”萨沙低头应着，但主人并不罢休：

“别老皱着眉头，顾客会当你是头山羊的……”

大伙计满脸赔笑，老板难看地撇着嘴，萨沙羞得满脸通红，躲到柜台后面去了。

我不喜欢这些谈话，话里的意思好些我也不懂，有时我觉得，这些人是在讲外语。

每当女顾客进来时，老板就从衣兜里抽出手，摸摸胡须，满脸堆起甜蜜的微笑。微笑使他的两颊罩上无数的皱纹，但并没有改变他的瞎眼的模样。大伙计挺直身子，胳膊肘紧紧贴在腰上，手掌却恭恭敬敬地摊在空中。萨沙畏怯地眨着眼睛，极力想把凸出的眼珠子掩藏起来。我站在门边，悄悄地挠着手，留心看着他们做买卖的规矩。

大伙计跪在女顾客面前，奇怪地摊开手指，量鞋子的尺寸。他的手直哆嗦，小心翼翼地触着女人的脚，好像怕弄伤那脚似的。其实，那双脚很肥，就像一个瓶颈朝下放着的歪脖子酒瓶。

有一次，一位太太抖动着脚，蜷缩着身子说：

“哎哟，你弄得我痒死了……”

“这个，是出于礼貌。”大伙计赶紧热心地解释。

他那纠缠女顾客的样子着实可笑，为了不致笑出声来，我转过脸对着玻璃门，但又总忍不住要看看他们怎么做买卖。大伙计的动作逗得我发笑，同时又觉得，他那样有礼貌地张开手指，那样灵巧地把鞋子套在别人脚上的本事，我是永远也学不会的。

常常，老板离开店铺，躲到柜台后的小房间里，把萨沙也叫过去，留下大伙计面对面地与女顾客周旋。有一次，他摸了摸一位棕色头发的女顾客脚，然后把拇指、中指、食指撮到一起，吻了一吻。

“哎哟！”那女人惊叫一声，“你这个顽皮鬼！”

他鼓起腮，吃力地说：

“啧啧……啧啧。”

这时，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我怕笑得站不稳，手抓着门把手，门被推开了，脑袋碰到门玻璃上，把一块玻璃弄破了。大伙计冲着我直跺脚，老板用沉重的金戒指敲我的脑袋，萨沙则使劲拧我的耳朵，傍晚我们回家时，他狠狠地教训我说：

“你这样胡闹，人家会把你撵走的！唉，这有什么好笑的？”

他又解释：如果伙计能博得太太们的欢心，生意就会越来越红火。

“太太们为了看看招人喜欢的伙计，即使不需要鞋子，她也会跑来买一双的。这个你不懂！真拿你没办法……”

这使我很委屈，谁也不关心我，他就更不用说了。

每天早晨，病恹恹的、爱发脾气的厨娘总是比萨沙早一个钟头叫我起来。我得把老板一家、大伙计和萨沙的皮鞋擦好，衣服刷干净，烧好茶炊，准备好所有炉子的柴火，洗干净午餐用的饭盒。一到铺子里，又忙于擦地板，掸灰尘，准备茶水，给顾客送货，再回老板家取午饭。这个时候，我那站门口的差使，就由萨沙代替。他觉得干这事有失他的体面，就骂我：

“笨东西，让别人替你干活。”

我感到苦恼、寂寞。我已习惯于自由自在的生活，从早到晚，在庫納維諾街的沙土地上溜达，呆在浑浊的奥卡河边，在旷野，在森林里。可是这里没有外祖母，没有小伙伴，也没人可以说说话，而生活又向我展露了它丑恶、虚伪的一面，令人愤恨。

有时候，女顾客什么也没有买，就走了，这时，他们三个就会觉得自己受了委屈。老板收起他甜蜜的微笑，命令说：

“卡什林，把货物收起来！”

接着就骂起人来：

“呸，连猪也拱进来了！蠢货，坐在家里嫌闷得慌，就跑来逛店子了。要是我的婆娘，看我把你……”

他的老婆，是个黑头发、大鼻子的干瘪女人。经常跺着脚骂他，把他当仆人一般。

常常，他们用殷勤的鞠躬、甜言蜜语送走一个熟悉的女顾客，马上就不知羞耻地说起那女人的坏话来。那时，我真想跑到街上，赶上那女人，把他们说她的话，一五一十地告诉她。

当然，我知道，世上的人彼此都在背后说坏话，但是这几个家伙，议论人的时候特别令人气愤，好像有谁承认他们是最了不起的人物，他们

是奉命来审判世人的。他们总是在嫉妒人，从不夸奖任何人，就好像每个人的短处，他们都知道似的。

有一次，铺子里进来一个年轻女人，她的两颊绯红，眼睛闪闪发亮，她披着天鹅绒斗篷，配着一个黑色毛领子，脸庞露在上面，就像一朵奇妙的鲜花。她解下斗篷，交给萨沙，显得更加漂亮了。蓝灰色的绸衣裹着她苗条的身子，耳上的钻石闪闪发光。她使我想起美丽的瓦西莉莎^①，我深信，这一定是省长夫人。他们毕恭毕敬地接待她，在她面前，就像面对一团火似的点头哈腰，不住地说动听的奉承话。三个人着了魔似的，满铺子跑来跑去，他们的影子在橱窗玻璃里溜来溜去；仿佛周围的一切都着了火，在渐渐融化，眼看就要变成另一种模样。

她很快挑了几双贵重的皮鞋，走了，老板咂着嘴，吹着口哨说：

“母——狗……”

“干脆说，一个戏子！”大伙计轻蔑地说。

于是，他们便你一言我一语地谈论起这位太太的情夫们，谈起她的奢华的生活。

午饭后，老板在铺子后面的房间里睡午觉，我打开他的金表，往机芯里滴了几滴醋。我很痛快地看着，他醒来后拿着表走进铺子，慌慌张张地说：

“真奇怪？表忽然出汗了！从来没有见过这种事——表会出汗！不会发生什么灾祸吧？”

尽管铺子里和家里的事情忙得我不可开交，我仍然陷入到一种百无聊赖的烦闷中。我时常想：我该干点什么，好让他们把我撵出铺子呢？

满身雪花的行路人，默默地从铺子门前走过，好像他们是要给什么人送葬到墓地去，但迟到了，现在忙着去追赶棺材。马车摇摇晃晃地走着，艰难地越过一个一个的雪堆。在铺子后面的教堂的钟楼上，每天钟声都凄凉地响着——原来是大斋期到了。钟声像枕头一下一下地敲着人的脑袋，虽然不痛，但令人头发麻，耳发聋。

有一次，我正在铺子门前的院子里，清理刚刚送到的货箱，教堂的守门人走到我的跟前。他是个歪肩膀的老头，穿着像被狗咬碎的烂衣服，浑身软绵绵的，如同用抹布做成的一般。

“好小子，给我偷一双套鞋，好吗？”他请求说。

① 俄国民间故事中聪明坚强的美女。

我没吭声。他坐在空箱子上，打了个哈欠，在嘴上划了个十字^①，又说到：

“偷一双吧，啊？”

“不能偷！”我告诉他。

“可是有人偷呀，你要尊重老人嘛！”

他挺招人喜欢的，不同于我周围的那些人。我觉得，他完全相信我会替他偷，于是我答应从通风窗里塞给他一双套鞋。

“那好吧，”他并没显出高兴的样子，平静地说，“不骗我吧？嗯，嗯，我看，你是不会骗人的。”

老头默默地坐了一会儿，用靴底揉着肮脏的泥雪，用陶瓷烟斗抽着烟，突然吓唬我说：

“如果我骗你呢？要是我拿了这双套鞋，到你老板那里，说是从你那里以半个卢布买来的呢？这双鞋值两个多卢布，可你只要半卢布！说你拿去买好吃的了，那怎么办？”

我不解地看着他，仿佛他已经照他说的做了。而他依旧望着自己的靴子，吐着青烟，呼出很重的鼻音，轻声说：

“就好像，打个比方，这是你老板教我的：去吧，试试我的伙计，看他会不会做贼？那会怎么样？”

“那我不给你套鞋了。”我生气地说。

“现在你已经不能不给了，因为你答应了。”

他抓住我的手，把我拉到他跟前，用冰凉的手指敲着我的脑门，懒洋洋地继续说：

“你怎么这样轻易地就说：给，拿去吧？！”

“是你自己要的。”

“我要求的多着呢！我要你去抢教堂，怎么样，你干吗？怎么可以随便相信人呢？你呀，真是个小傻瓜……”

说完，他把我推开，站起身来。

“我不要偷来的套鞋，我又不是老爷，用不着穿套鞋。我只是跟你开个玩笑，你很老实，到了复活节，我让你到钟楼上，敲敲钟，看看街景……”

“全城我都熟悉。”

“从钟楼上，它更漂亮……”

① 俄国农民认为人打哈欠，邪气会跑进嘴里，所以要划十字避邪。

他用鞋尖踩着雪，慢慢走到教堂拐角后面去了。我望着他的背影，沮丧地、提心吊胆地想：这老头果真只是开个玩笑，还是老板叫他来试探我的呢？我真害怕到铺子里去。

萨沙突然闯进院子，大声嚷道：

“你在搞什么鬼！”

我一下子火了，抡起钳子向他一扬：

我知道，他跟大伙计经常偷老板的东西：他们往往把一双皮鞋或便鞋藏在炉子的烟囱里，等离开铺子时，便塞在大衣袖子里。我不喜欢这种事，也有点害怕。我还记得老板的吓唬。

“你在偷东西？”我问萨沙。

“不是我，是大伙计，”他一本正经地跟我解释，“我只是帮帮他。”他说：“帮个忙！我得听他的，要不然，他会向我使坏的。老板，他自己也是伙计出身，他全明白。你可别乱说！”

他一边说，一边照着镜子，学着大伙计的样，不自然地伸开指头，整理领带。他在我面前总是摆架子，耍威风，用低沉的声音训斥我，而且当他吩咐我时，总是伸出手做推开的姿势。我个头比他高，力气比他大，但瘦削、笨拙。而他却健壮、敏捷、油光满面。他穿着礼服，散着裤腿，在我看来既气派，又威风，但又给人不愉快、可笑的感觉。他憎恨厨娘，厨娘确实挺古怪的，你弄不清她究竟是好人还是坏人。

“在世上，我最喜欢的就是打架，”她瞪圆了那双黑亮、火辣辣的眼睛说，“无论什么样的打架，对我都一样：鸡斗、狗咬、汉子们厮打，我都一样喜欢！”

碰到公鸡或鸽子在院子里斗架，她准扔下手里的活计，靠着窗口，听而不闻地、出神地看着，直到斗完为止。一到晚上，她就对我和萨沙说：

“你们这些小子，干吗老坐着，打打架多好啊！”

萨沙生气地说：

“我跟你讲，蠢婆娘，我不是毛头小子，我是二伙计！”

“我可不这么看。对我来说，没有娶老婆的就是小子！”

“蠢婆娘，蠢脑袋瓜子……”

“魔鬼倒聪明，可上帝不喜欢他。”

她的谚语尤其使萨沙生气，他就挖苦她，但她轻蔑地斜了他一眼，说：

“哼，你这只蟑螂，老天爷不长眼，错生了你！”

萨沙常常教唆我，要我趁她睡着的时候，往她脸上抹鞋油或煤烟，在她枕头上扎一些针，或者用别的方法跟她“开玩笑”，但我怕厨娘，况且她睡觉不沉，常常醒过来。她一醒过来，就点亮灯，坐在床上，眼睛瞪着某个角落。有时候，她绕过炉子，走到我跟前，把我推醒，哑着嗓子说：

“我睡不着，列克谢伊卡，我有点怕，陪我聊聊吧。”

我迷迷糊糊地跟她说着什么，她默默地坐着，微微摇晃着身子。我似乎觉得，她热乎乎的身上散发出一股白蜡和神香的气息，就是说，她快要死了。说不定，她现在就会一头栽在地板上死掉。由于害怕，我开始大声说话，但她拦住我说：

“嘘！要是那两个坏蛋醒了，他们会以为你是我的情人呢……”

她坐在我旁边，总保持着一个姿势：弓着背，两手放在膝盖之间，用瘦棱棱的腿夹住。她胸部扁平，就是透过厚厚的粗麻布衫，也隐约可见一条条的肋骨，就像干木桶上的箍子。她默默坐了好长时间，突然低声说：

“干脆死了算了，活着也是受罪……”

要么，好像在问谁：

“我该活到头了吧，嗯？”

“睡吧！”她打断我的话，直起腰，灰色的身影，悄无声息地消失在厨房的黑暗中。

“巫婆！”萨沙在背后这样叫她。

我撵掇他：

“你就当面这样叫她吧！”

“你以为我不敢吗？”

可他马上又皱起眉头，说：

“不，当她面我不叫！说不定，她真的是巫婆。”

厨娘瞧不起任何人，看见谁都生气，对我也毫不客气，每天早上一到六点钟，准拉着我的腿，嚷嚷道：

“别贪睡！快去搬柴！烧茶炊！削土豆！……”

萨沙醒了，抱怨说：

“你嚷什么？吵得人没法睡觉，我要告诉老板去。”

她的干瘦的身子在厨房里急匆匆地晃来晃去，用睡眠不足的红肿的眼睛瞪着萨沙：

“哼，老天爷不长眼，错生了你！我要是你的后娘，就扒了你的皮。”

“该死的，”萨沙骂了一句，在去铺子的路上撵掇我：“得找个茬儿，好把她撵走。对啦，在所有的菜里都加些盐——如果样样菜都咸得要命，就会把她赶走。要不，就倒点煤油，你干吗发愣啊？”

“那你怎么不干？”

他生气地哼了一声：

“胆小鬼！”

厨娘就死在我们的眼前：她弯下腰去端茶炊，突然一屁股坐在地板上，像是被谁当胸推了一把，然后一声不吭，侧着身子倒下去，两手前伸，嘴里流出血来。

我们俩立刻就明白：她死了，但吓得直发愣，久久地看着她，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后来，萨沙拼命从厨房里跑出去，而我却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身子靠着窗边明亮的地方。老板来了，惴惴不安地蹲下，手指按了按厨娘的脸，说：

“真的死了……怎么回事呢？”

说完，他走到屋角处挂着的奇迹创造者尼古拉小圣像前，画着十字，祷告之后，在前室里命令我：

“卡什林，快去报告警察局！”

来了一个警察，转悠了一圈，得了点小费，就走了。不一会又回来了，带着一个马车夫。他们一个抬脚，一个抬头，把厨娘抬到了街上。老板娘从前室里瞥了一眼，吩咐我：

“把地板擦干净！”

而老板说：

“幸好她是在晚上死的……”

我不明白，为什么死在晚上好。晚上睡觉的时候，萨沙一反常态，以温和的口气跟我说：

“不要关灯！”

“害怕吗？”

他用被子蒙住头，一声不响地躺了好久。夜静悄悄的，仿佛在倾听着什么，期待着什么。我好像觉得，钟声马上就会敲响，突然之间，全城的人会吓得又是奔跑，又是喊叫，乱成一团。

萨沙从被窝里探出鼻子，小声地说：

“一块到灶台上去睡，好吗？”

“灶台上太热。”

沉默了一会儿，他又说：

“她怎么，一下子，就？没想到这巫婆……我睡不着。”

“我也睡不着。”

他开始讲起死人来，说那些死人怎么从坟墓里出来，半夜里在城里溜来溜去，寻找自己住过和亲人所在的地方。

“死人只记得城市，”他小声地说，“而记不清街道和房子……”

四周更加寂静，也似乎更黑暗了。萨沙稍稍抬起头，问到：

“你想看看我的箱子吗？”

我早就想知道他箱子里藏了些什么东西了。他平时锁着箱子，每次打开时，总是格外小心，要是我想瞧一眼，他就粗暴地问：

“你要干什么？嗯？”

我同意后，他坐起来，并不下床，用命令的口气叫我把箱子搬到床上，放在他脚边。钥匙跟护身的十字架一起，用一根细绳系着，挂在他脖子上。他往厨房黑暗的角落扫了一眼，装模作样地皱着眉头，打开锁，吹了吹箱子盖，好像盖子很热似的，然后稍稍打开一点儿，取出几套内衣。

箱子有一半塞满了药盒子，一卷卷各种颜色的茶叶包装纸，装皮鞋油的盒子和沙丁鱼罐头盒。

“这是什么？”

“你马上会看到的……”

他两腿夹着箱子，俯下身去，低声念道：

“愿上帝……”

我希望能看到玩具：我从未有过玩具，表面上装着不稀罕的样子，实际上非常羡慕那些有玩具的人。我很高兴，像萨沙这样大的人也有玩具。虽然他害臊把玩具都藏了起来，但我理解这种心理。

他打开第一个盒子，从里面取出一付眼睛框，架在鼻梁上，严厉地看着我，说：

“没有镜片也没关系，这眼镜本来就是这样的！”

“给我看看！”

“你戴不合适。这付眼镜适合黑眼睛戴，而你的眼睛是浅色的。”他解释道，装着老板的样子咳了一声，又马上害怕地看了看厨房。

空鞋油盒里装满了各色各样的纽扣，他得意地向我解释：

“所有这些都是街上捡的，自己捡的。已经有三十七颗了……”

在第三只盒子里，装了许多也是在街上捡的铜大头针，各种或磨损、或折断、或完好的鞋掌，皮鞋和便鞋上的扣环，铜制门把手，损坏了

的骨制手杖镶头，一把女孩用的梳子，一本叫《圆梦与占卜》的书以及别的许多同类价值的玩意。

我捡破烂的时候，像这类不值钱的玩意儿，我一个月可以毫不费力地捡到十倍以上。萨沙的这些东西，让我感到失望、难为情，以致对他产生了一种令人难受的怜悯之情。可他却一件一件仔细地欣赏，爱不释手地抚摸着，郑重其事地撅着厚嘴唇，凸起的眼睛流露出深情与忧愁，但那付眼镜又使他稚气的脸显得滑稽可笑。

“你要这些玩意干什么？”

他从镜框里瞥了我一眼，用清脆的童音问到：

“你想要吗，我送你一件？”

“不，我不要……”

显然，由于我的拒绝和不重视他的宝物，他有些不高兴了。他沉默了一会，而后低声提议说：

“拿条毛巾来，把所有东西擦一擦，全蒙上灰了……”

把所有东西擦干净，搁好以后，他钻进被窝，脸对着墙。下雨了，雨点从屋檐上滴下来，风吹打着窗户。

萨沙没有转过身，对我说：

“等园子里干了些时，我带你去看样东西——准叫你大吃一惊。”

我没做声，准备睡觉。

又过了一会儿，他猛地跳起来，两手抓着墙，非常恳切地说：

“我害怕……主啊，我害怕！愿主怜悯！这是怎么回事呀？”

这时，我也吓得说不出话来：我仿佛看见，厨娘背对着我，在朝着院子的窗户前站着，低着头，额头贴在窗玻璃上，活像她生前看公鸡打架时的模样。

萨沙大哭起来，手抓挠着墙，双腿乱蹬。我像踩着滚烫的炉火一样，头也不回，费力地穿过厨房，在他的身边躺下。

我们哭着，哭着，哭累了才睡着。

几天以后，又是一个什么节日，我们上午做了半天买卖，便回家吃午饭。饭后，主人躺下午睡时，萨沙神秘地对我说：

“咱们走吧！”

我猜想，马上就可以看见那使我大吃一惊的东西了。

我们来到园子里。在一片狭窄的空地上，两座房子之间，长着十来棵老椴树，粗壮的树干上布满厚厚的青苔，黑色的光秃秃的枝条伸展着，上面连个乌鸦窝也没有。这些树简直就像墓碑。除这些椴树外，园

子里什么也没有，无论是灌木，还是青草。人行小道被人踩得像生铁一样又黑又硬。光秃秃的地面，从陈年枯叶下露出来，上面长满了霉污，犹如死水中的浮萍。

萨沙拐了个弯，向邻街的木栅栏走去，在一棵椴树下站住了，他瞪着眼，瞅了下隔壁房子的模糊的窗户，蹲下去，双手拨开一堆枯叶——露出一个大树根，旁边有两块砖，深埋在土里。他掀开砖，下面是一块铺房顶用的铁皮，铁皮下有一块方木板，最后在我面前露出的，是一个大洞，直通树根底下。

萨沙划了根火柴，点上蜡头，把它伸进洞里，对我说：

“瞧瞧吧！可别害怕……”

看得出，他自己先害怕了：手里的蜡头直颤抖，脸色发白，嘴唇难看地撇着，眼睛湿漉漉的，空着的那只手，悄悄移到背后去了。他的恐惧感染了我，我小心翼翼地往树根下的洞里望去——树根成了洞穴的拱顶。萨沙在洞底点上三根蜡烛，满洞都是蓝光。洞穴相当大，足有一只水桶深，但更宽一些，旁边镶满彩色玻璃和茶具碎片。中间隆起的地方，铺着一块红布，上面搁着一口用锡纸糊成的小棺材，棺材上半部分盖着像锦缎样的一块小布片，布下露出麻雀的两只灰爪子和长着尖喙的脑袋。棺材后面摆着张读经台，台上搁一个铜质护身十字架，读经台周围点着三只蜡烛，烛台上贴着金色和银色的糖果纸。

蜡烛的火苗斜向洞口，洞里迷迷蒙蒙地闪烁着各色火花和光斑。蜡的气味，霉腐气，泥土气，热烘烘扑面而来，四射的虹光弄得我眼花缭乱。这一切引起我一种难受的惊奇，连恐惧感也消失了。

“好吗？”萨沙问道。

“这是干什么的？”

“小礼拜堂，”他解释说，“像吗？”

“我不知道。”

“那麻雀就是死人！也许它会变成不朽的金身，因为它是无辜受难的圣徒。”

“你找到它时，就是死的吗？”

“不是，它飞进货棚里，我用帽子扑住它，捂死了。”

“为什么？”

“不为什么……”

他看了看我，又问到：

“好玩吗？”